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被动稀释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股本增加使得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环保”）和许国栋合计持股比例由 23.75%减少至 18.82%，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远望投资”）持股比例由 10.22%减少至 8.10%，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1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3,015,728 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2,303,752 股增加至 255,319,480 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持环保和许国栋合计持股比例由 23.75%减少至 18.82%，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持股 5%以上股东远望投资持股比例由 10.22%减少至 8.10%，被动稀释比例超过 1%。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一）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 15 幢一层 106 室

法定代表人：许国栋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7174967X5

成立时间：2008年1月8日

经营期限：2008年1月8日至2028年1月7日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大气污染治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策划；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许国栋

姓名：许国栋

性别：男

身份证号：11010219650106****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辛店路1号****

国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三）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名称：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宁波杭州湾新区兴慈一路290号1号楼108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出资额：20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81WPY8D

成立时间：2016年4月29日

经营期限：2016年4月29日至2026年4月28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中持环保	39,469,256	19.51%	39,469,256	15.46%
许国栋	8,570,050	4.24%	8,570,050	3.36%
中持环保和许国栋合计	48,039,306	23.75%	48,039,306	18.82%
远望投资	20,672,575	10.22%	20,672,575	8.10%

四、其他说明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为中持环保，实际控制人为许国栋。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和 2021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持环保和许国栋就相关权益变动编制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于 2021 年 1 月 5 日披露了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就相关权益变动编制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上述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9 日